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2021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范庆伟先生、李会君先生、范玉隆先生、迟娜娜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樊培银先生、高科先生、宋银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拟聘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候选人中有1名会计专业人士，不存在任期超过6年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关于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要求，以上候选人均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并出具了审核意见，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按照相关规定，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四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及董事会聘任的高管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 日

附件：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

范庆伟先生，男，汉族，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83年至1988年在青岛电站阀门厂任助理工程师；1988年至1995年在中国机械进出口公司青岛分公司任分公司经理；1995年至2004年任青岛伟隆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4年至2012年3月任青岛伟隆阀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11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兼任莱州伟隆执行董事、伟隆五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伟隆流体执行董事、英国伟隆董事兼经理、美国伟隆董事、惠隆管理执行董事。

范庆伟、范玉隆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59.47%和 3.72%的股份，同时，范庆伟还通过持有公司法人股东惠隆投资 72.73%的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 4.15%股份，范庆伟与范玉隆为父子关系，其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67.34%的股权，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范庆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会君先生，男，汉族，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5年至1998年在青岛电站阀门厂任工程师；1998年至2004年任青岛伟隆经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2年3月任青岛伟

隆阀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11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青岛即聚机电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

李会君先生间接持有本公司0.43%股份，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李会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范玉隆先生，男，汉族，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采购部副部长。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生产部总监助理，现兼任伟隆流体监事。

范玉隆先生持有公司3.72%的股份，范庆伟与范玉隆为父子关系，其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67.34%的股权，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范玉隆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迟娜娜女士，女，汉族，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年9月至2012年3月历任青岛伟隆五金机械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长、青岛伟隆阀门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长；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迟娜娜女士间接持有本公司 0.34%的股份，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迟娜娜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

樊培银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6 月至 1989 年 7 月任吉林农业大学助教、讲师；2001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海洋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现“克劳斯”）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5 月至今任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任青岛国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青岛市财政局、科技局财务评审专家。

樊培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樊培银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科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 年出生，汉族，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10 至 2017.6 历任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助理副总裁。2017.6 至 2018.3 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战略客户与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18.3 至今任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金融部主任，2020.9 至今任山东朗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高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宋银立先生，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8 年至 2004 年，担任开封高压阀门厂总工办副主任，开封高压阀门厂厂长助理，开封高压阀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今，担任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副秘书长、中国通用机械工业协会阀门分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2 年至 2013 年，兼任四川禾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至 2015 年，兼任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至今，兼任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至今，兼任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至今，兼任兰州理工大学客座教授 硕士生导师；2016 年至今，兼任全国阀门技术标准委员会委员。

宋银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宋银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